

甲午战后两湖煤铁联营与晚清省际壁垒

刘长林¹

【摘要】：省际壁垒在晚清跨省协同中切实存在。以“湘煤济鄂”为例，甲午战后，盛宣怀希冀经营湘煤，以满足汉厂需求。因湘、鄂事关“隔省”，为实现两湖煤、铁联营，盛宣怀多次与陈宝箴接洽，并倚借赈灾得以涉足湖南矿务。因邝荣光离湘未归，“湘煤济鄂”随被搁置。表面来看，此种困局受矿师与机器问题的影响。究其根本，在于盛、陈二人所求利益不一之下的隐形碰撞。后因盛宣怀完全掌控萍乡煤矿经营权，“湘煤济鄂”最终失败。“湘煤济鄂”的背后折射晚清省际壁垒的存在，中央赋权、督抚作为及地方士绅利益是省际壁垒形成的主要因素。

【关键词】：晚清 湘煤济鄂 省际壁垒

【中图分类号】：K25；F53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5675(2022)02—164—09

现代意义而言，省际壁垒多指省级行政单位间，因省际行政边界等因素的客观存在，导致跨省间难以形成合理的分工合作机制。^[1]清代并未出现“省际壁垒”这一名词，但晚清“隔省”一词频现。如李鸿章筹备重庆通商时言：“宜昌关事隶隔省，情形未谙，亦虑呼应不灵。”^[2]同治间山东兴修水利，“隔省施工，一切恐难呼应。”^[2]厘金“隔省层累征收，成本亦重，出售即难。”^[3]煤矿开发中，“难以隔省验货，转辗思维，一无良策”^[4]“夔州观音岩已隔省，虽好可勿论也”^[5]等。可见，“隔省”对晚清通商、厘金、办矿都存在阻碍。“隔省”壁垒即省际壁垒。“湘煤济鄂”给我们认识晚清省际壁垒的生成提供了契机。¹关于“湘煤济鄂”，贾维、张海荣、廖太燕有相关论述涉及²，但上述学者对这一过程并未阐释，对其夭折背后的“隔省”问题并未深入探究。本文拟重新审视“湘煤济鄂”，借助“湘煤济鄂”的兴起、实施及夭折过程，窥探晚清时期省际壁垒形成的内在机制。需要指出的是，不同现代省际壁垒研究，晚清省际壁垒有着自身的形成逻辑。同时，鄂、赣两省能打破省际壁垒，造就汉冶萍，湖广总督统辖事权的湘、鄂两省反而难以打破壁垒，“湘煤济鄂”以失败告终。可见，虽同为“隔省”，但省际壁垒存在强弱。那么什么造就了晚清省际壁垒？省际壁垒的强弱与什么因素关系更为密切？本文在前人研究基础上，借助对“湘煤济鄂”的梳理，尝试对以上问题作出解答。

一、湖南矿务新政与盛宣怀“湘煤济鄂”的肇始

晚清以降，兴矿以争利权之声渐起。^[6]湖南煤矿资源丰富。^[6]洋务运动时期，因风气保守，湖南煤炭开采未能在全国煤炭行业激起涟漪。陈宝箴出任湖南巡抚后，慨然以建设湖南为己任，矿务新政遂应运而生，煤炭开采业迎来发展良机。早在光绪二年(1876)，陈宝箴曾主张湖南官办矿业。^[7]得巡抚王文韶认可，因陈宝箴去职，计划被中断。^[8]陈宝箴调任湖南巡抚，其兴办湘矿得以付诸现实。是时，陈宝箴从维护“民生”与争夺“利源”出发，主张在湖南兴办矿务，如有成效，则推广全国。^[9]光绪二十二年(1896)二月，湖南矿务总局成立，成为湖南官矿领导机构。陈宝箴制定《湖南矿务简明章程》，对经营湖南矿务若干问题进行规定，并由阜南官钱局全力支持湖南矿务。^[10]可以说，陈宝箴新政奠定了湖南近代矿业发展的基石。

盛宣怀接手汉阳铁厂，为湘煤开发带来另外契机。早年张之洞官办汉阳铁厂，曾希望由盛宣怀招商承办，遭李鸿章拒绝。³甲午后，清廷饬令各地官办局所均改为招商承办。^[11]张之洞拟将铁厂交由外商。⁴不过，遭陈宝箴等人所反对，招揽盛宣怀成为张之洞的必然选择。光绪二十一年(1895)九月，蔡锡勇电函盛春颐，希望其叔盛宣怀能承办汉厂。^[12]不久，张之洞亲自函请盛宣怀接管铁厂，但盛宣怀一直未明确答复。实际上，盛宣怀对于汉阳铁厂一直覬覦。此际，盛宣怀不为所动，原因有二：其一，甲午后，因被弹劾贪污、行贿，盛宣怀遭朝廷查办⁵；其二，盛宣怀对承办卢汉铁路存有心思。其后，因受王文韶庇护，盛宣怀得以

作者简介：刘长林，武汉大学历史学院博士研究生，湖北武汉，430070。

继续掌管电报、招商各局。同时，张之洞答应将卢汉铁路承办权交由盛宣怀，盛宣怀始全权接手汉阳铁厂。给王文韶的信函中，盛宣怀写道：“路与轨两局，综于一手，路成厂亦成。”^[13]可见，实现“铁厂—铁路”一体化经营是盛宣怀接收汉阳铁厂的初衷。⁶是时，卢汉铁路修建在即，寻找合适的煤矿成为盛宣怀亟需解决之事。对此，盛宣怀部署有二：一则利用旧有关系，争取开平煤矿的供应；二则希望在长江中游各省开发新矿。在给郑观应的信函中，盛宣怀言：“汉厂总须以得煤为体，造轨为用。……只望宁乡（长沙府），运道较近，如能用机器起重吸水，或可供应两炉之需。”^[4]可见，因湖南水运便利，其尤重湘煤。不过，湘、鄂属隔省，盛宣怀极少涉及湖南事务，与陈宝箴并不熟识。⁷为开发煤矿满足铁厂所需，盛宣怀去函陈宝箴，商讨开矿之事。光绪二十二年五月（1896），给陈宝箴信函中，盛宣怀言：“（湖北）马鞍山煤质灰多磺重，不合化铁。目前分购开平、萍乡、郴州三处焦炭，实虞阻滞。……（长沙）宁乡苦竹寺煤样，考验质性，灰少磺轻，极合炼铁之用，运道亦较郴、萍近便。”^[4]请求陈宝箴早勘宁乡矿。在盛宣怀看来，湘煤、鄂铁互重，可实现两省的互利共赢。^[4]陈宝箴则回函以示赞同。^[14]

盛宣怀何以得到陈宝箴认可，原因有三：其一，陈宝箴对“湘煤济鄂”计划思忖已久，早先反对张之洞以洋人办理铁厂时，曾言：“衡州、湘潭均有佳煤，……正拟开采，供铁厂之用”^[15]。铁厂可为湘煤带来销路，对其矿务新政大有裨益；其二，陈宝箴对张之洞湖广新政持支持态度；其三，对盛宣怀救济湖南灾荒的感激。赈灾之事尤为重要，也是直接因素。光绪二十一年（1895）湖南旱魃肆虐，省内灾情严重，陈宝箴请求开办赈捐，以救时需，并去函直隶总督王文韶，请求臂助。王文韶陆续拨发救济四万两白银，并捐养廉银三千两。^[8]同时，王文韶去函盛宣怀，希望盛能赈济湖南灾情。^[14]次日，盛宣怀回电，表示积极筹助。不久，盛宣怀筹集十二万两赈灾银，派遣亲信严作霖赶赴湖南救灾。^[13]又在上海发起赈灾筹款活动。对此，王文韶非常满意。^[8]同时，盛宣怀的“善举”也得到了陈宝箴及湖南士绅的认可。^[14]义赈不久，陈宝箴将湖南铺设电线一事交由盛宣怀^[16]。同时，陈宝箴在给盛宣怀的信函中言：“闻公二月来鄂商办铁政，非一时一事之幸，欣跂无似。俟公到鄂后，具奏商办，必然帖然。”^[17]表明对盛宣怀经办汉阳铁厂的认可与期待。其后，在给陈宝箴的电函中，盛宣怀始透露其接办铁厂对煤炭的需求。^[14]湖南义赈虽是盛宣怀对王文韶的“报答”，但就义赈活动在晚清企业建设和官绅之间所起的特殊作用，以及盛宣怀对湖南义赈的踊跃，并适时提出兴办湖南煤炭业来看，盛宣怀很可能通过义赈为进入湖南市场赢得了机遇。

湘鄂两省煤、铁联营，是盛宣怀用以实现“铁厂—铁路”一体经营的重要环节。因湘、鄂“隔省”，资源跨省联动可能出现的省际壁垒，盛宣怀除与陈宝箴阐明两省联营的利弊外，还借助赈灾介入湖南煤矿。不过，湘煤只是盛宣怀众多选择中较为看重的矿藏之一。是时，盛宣怀向陈宝箴推荐矿师邝荣光时，亦让就近往萍乡探查。^[4]但从盛宣怀与陈宝箴最初往来信函来看，当有重点开发湘煤之意。

二、矿师、机器与“湘煤济鄂”的搁置

矿业开发首重勘测。在盛宣怀看来，矿师在近代矿业中不可或缺。^[5]光绪二十二年（1896）五月，盛宣怀力推邝荣光来湘勘测，“中国经历西法、开煤有成效者，仅此一人。湘产最富，难得华人为矿师”^[4]。盛宣怀建议勘测宁煤为先，宁煤若合适，即将其打造湘省矿业经营典范，但盛宣怀并不局限宁乡一处。为早日实现湘煤济鄂，盛宣怀反复强调煤炭匮乏严重影响汉厂进度。因此，盛宣怀恳请陈宝箴早开宁乡煤矿，“故鄂厂之利钝，实惟台端左右之”^[4]。这一过程中，盛宣怀与陈宝箴反复磋商，可见巡抚权力对跨省联营具有重大影响。

光绪二十二年（1896）五月十二日，复函中，陈宝箴同意邝荣光多处勘测，并希望盛宣怀臂助解决湖南开矿资金、机器等问题。对陈宝箴回函，盛宣怀的答复要点有五：其一，此前苦竹寺样本过少，需获取更多样本进行检测。^[4]其二，希望陈宝箴重用邝荣光。其三，承诺宁煤堪用，汉厂将大力支持湘煤开发。^[4]所需资本问题，盛宣怀则允诺“筹本当先尽湘人士，或有不逮，宣怀再为通力合作”^[4]。其四，反对土法开采。^[4]此外，盛宣怀强调销路是矿业发展的重要前提，汉厂完全满足湖南煤矿的产能。同时，盛宣怀劝诫陈宝箴不要错失宁煤发展的机遇，“鄂厂不得不另作他计。或与别处得煤，则宁煤无大宗可恃之销路，而筹本愈艰矣”^[14]。言语间，盛宣怀试图掌控宁煤意图初显端倪。

围绕苦竹寺煤矿兴办问题，陈宝箴与盛宣怀之间张力明显。民国《宁乡县志》载：“二十二年春，总局委矿师来宁屡勘矿

苗。”^[18]从时间来看，矿师应为邝荣光，总局为湖南矿务总局。矿师由总局委派，并未谈及盛宣怀与汉阳铁厂。光绪二十二年六月初一日，“苦竹寺煤已开办”^[14]，主持宁煤的士绅熊世池为陈宝箴所委任。^[19]陈宝箴仓促办矿，反映其湘煤湘办之一贯立场。不过，陈宝箴对汉厂机器充满渴望。苦竹寺煤矿开办不久，陈宝箴即请求盛宣怀，“赐借抽水、起重机器各一副。”^[14]但盛宣怀认为样本尚需化验，汉厂虽有机器，但机器“一拆一装需费甚巨，即移去，则难收回”^[4]，希望陈宝箴早日将样本交铁厂化验。同时，盛宣怀去函郑观应，询问此前王三石煤矿拆下的机器可否借用。郑观应表示只有起重机可以借用。^[4]对此，盛宣怀让郑观应转告陈宝箴，表明机器暂缓入湘并非有意推脱，希望宁乡煤样早日寄送，待化验后决断。对矿师勘测、样本化验与机器开采在近代矿业开发中孰先孰后的不同看法，体现两人对矿业风险的认知差异，也是二人开矿理念具有张力的表现。尽管二人对宁煤一事上存有张力，但是在开平、萍乡煤矿不可待的情况下，盛宣怀对湘煤的开采仍颇重视。

邝荣光是否留湘则增大了陈、盛二人间的张力。光绪二十二年(1896)八月，盛宣怀突闻邝荣光拟回开平的消息，急电陈宝箴，强调宁煤对汉厂，以及邝荣光对湘煤的重要性，希望陈宝箴能够对邝荣光，“假以事权，许以重赏，责成赶办”。同时，此前允诺湘省抽水、起重机器，“即令邝丞详细函告宣处商定”^[4]。在盛宣怀看来，邝荣光留湘是湘煤能否济鄂的重要环节。而陈宝箴认为邝荣光回开平不过是接家眷，但为稳住盛宣怀，在抽水机入湘后，陈宝箴允许邝荣光在宁乡外勘测。光绪二十二年(1896)九月二十三日，郑观应给盛宣怀去函，表明宁煤不炼焦炭。此种结论让盛宣怀始料未及，然邝荣光有了新的发现。在给盛宣怀呈递《勘查湘矿禀帖》中，邝荣光认为湘潭小花石煤矿最佳，原因有三：其一，靠近湘江，水运便利；其二，煤层较浅，煤线长达十余里；其三，含磷量较少，能炼焦炭。^[4]小花石煤矿发现后，陈宝箴去函盛宣怀，表示小花石煤矿足以取代宁煤，满足铁厂的需求。盛宣怀给张之洞信函中亦写道：“正在焦虑，欣悉新寻花石矿，煤佳运捷，祇候煤样化验。”^[16]可见，邝荣光在湘勘测，为“湘煤济鄂”提供了关键的技术支持。

光绪二十二年(1896)九月，邝荣光离湘后迟迟未归，“湘煤济鄂”陷入“僵局”。为使邝荣光返湘，光绪二十三年(1897)三月，盛宣怀联名张之洞去函王文韶，以邝荣光离湘不归，严重影响汉厂的生产，请求王文韶转商开平煤矿张道(张翼)，督促邝早日返湘。^[16]王文韶在回函中，则表示邝荣光久未回湘，只因患病耽搁，事出有因，待张翼回津后，即“催令邝速行”^[4]。不久，因张翼答复“其辞颇遁”，经王文韶密询，才得知邝荣光迟迟未曾赴湘的原因。不久，给陈宝箴的电函中，王文韶将原因告知，“因在湘时曾受乡民穷诘，是以坚不愿去。”^[4]但此事盛宣怀似并不知晓，认为邝荣光无法返湘在于张翼的从中阻拦。^[14]因去函王文韶未果，盛宣怀又寄希望陈宝箴。光绪二十三年(1897)四月，给陈宝箴信函中，盛宣怀反复强调湘煤于铁厂的重要性，希望陈宝箴能敦促邝荣光早日返回。^[14]光绪二十三年(1897)五月初五，盛宣怀给陈宝箴去信，强调只有湘煤才能满足汉厂日常所用。同时，盛宣怀对使用与开发宁乡煤矿的门槛进一步减低，还表示“邝来，即可先安置宁乡抽水、起重机器，并将小花石及衡州好煤一气开办”^[20]。湘省风气渐开，但民风依旧保守，盛宣怀早有认知。但对于邝荣光久不能归的局面，以致其试探性的询问可否选派洋人前来勘测。^[14]光绪二十三年(1897)五月十四日，盛宣怀再去一函，其言：“湘煤为铁轨命根”“湘省之利源非细，铁政之倚赖亦无穷期。”因得知陈宝箴看重宁煤，在宁煤磷多的情况下，仍言：“(宁煤)为锅炉最好之煤，开到深处，不让开平。”同时，盛赞陈宝箴重视宁煤“足证伟识。”继而，再次强调：“鄙见清溪、小花石安置吸水、起重机器，……亦须邝荣光到，方能合式。”因此，希望陈宝箴去函王文韶，请邝荣光再度来湘。在矿业能否大举的问题上，盛宣怀希望陈宝箴不要再犹豫不决，否则“轨价、桥料一千数百万，只得送与外国”^[20]。是时，湖南矿务总局先后设宁乡清溪和苦竹寺、湘潭小花石等官局。其中，清溪煤矿“煤佳，苦积水，机器不复合用，未能悉力攻取”^[21]。由此反观陈宝箴，其意图保持湘矿湘办之初衷，关注的始终是铁厂能否提供机器，对勘测并不重视。

光绪二十三年(1897)七月初六，从陈宝箴给盛宣怀“鱼电”中可见，陈宝箴明确邝荣光无法赴湘已成事实。对此，盛宣怀不得不感叹：“邝既不来，洋人又难到，计已穷矣。”^[4]不过，陈宝箴建议由栖霞煤矿的吴仰曾主持开采湘矿，但盛宣怀认为吴仰曾不擅长勘测煤矿，并不主张吴仰曾来湘。⁸只言：“如能向南洋商调，亦有益处。”^[4]邝荣光既已无法返湘，盛宣怀惟寄希望于洋人。面对洋人入湘之难，盛宣怀去函陈三立与黄遵宪，以此劝说陈宝箴同意洋人入湘。同时，盛宣怀建议由铁厂派出谭嗣同，具体负责湘矿事宜。次日，盛宣怀又去函陈宝箴及蒋德钧、熊希龄等，欲为洋人入湘做最后之努力。信函中，其指出陈宝箴锐意改革经营，但无甚成就，在于“不得矿师耳”。又认为清溪煤矿屡屡被水淹，皆因土法采矿，不用矿师勘测所致。同时，盛宣怀还指出近些年国内诸多煤矿皆不获效，只因“不用真正矿师，断难收效”，希望能由铁厂派出洋人勘测，并再次向陈宝箴推荐谭

嗣同，建议由谭负责率领洋人勘测。但陈宝箴对洋人勘测一事，仍未置可否。光绪二十四年(1898)二月，给陈宝箴的函中，盛宣怀言：“铁厂需煤甚急，仿造开平，试办萍乡煤矿。”^[14]可见，此时的盛宣怀已逐步放弃湘煤。同年三月，张之洞、盛宣怀上奏朝廷，决议开采萍煤炼焦，并各小煤矿所产皆由萍乡煤矿总局收购。五月，为了使得萍煤运输便利，盛宣怀去函陈宝箴，请求修筑湘潭到萍乡的铁路，“以冀萍煤畅运”^[20]。至此，“湘煤济鄂”计划被搁置。

湘、鄂两省是“隔省”，煤铁联营势必受到“隔省”的影响，这也是盛宣怀与反复与陈宝箴磋商的原因。其中，矿师与机器是盛、陈二人交流的重要话题。盛宣怀认为矿师勘测是机器开采的前提，好的矿师尤为重要。因开矿属商业行为，具有较大风险与不确定性，好的勘测作为技术保障，能有效的降低办矿风险，所以盛宣怀特别重视勘测。陈宝箴虽以开明著称，但其所认知的近代矿业更多只是机器开采。矿师与机器孰先孰后、孰重孰轻的问题，体现了二人对近代矿业认知的差异。不过，“湘煤济鄂”过程中矿师与机器问题只是盛、陈二人“话不投机”的表象，二人利益不一才是“湘煤济鄂”由搁置到夭折的根本。

三、利益碰撞与盛宣怀实业扩张的转向

“湘煤济鄂”夭折对近代湖南煤炭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陈宝箴新政以来，先后拨官银29.9万两，筹办宁乡清溪与苦竹寺、湘潭小花石、醴陵枫树山与豆山、芷黔黄榜坡六个煤矿官局。不过，从光绪二十二年(1896)到光绪二十七年(1901)，上述六所官局共计产煤约1.1万吨，因亏损严重，相继停办。^[19]其中，“苦竹寺老矿旧洞鳞比，……积水乘之，且运道不便，两年停办”“清溪烟煤质佳而富，……因水势大，机筒抽吸力小难干，计竭停工”^[22]。曾出任矿局提调的张通典在离开矿局后，给盛宣怀信函中指出：“湘中长、衡两府孕煤良富，所惜者土人开采不得其法，而资本又微薄尔。”^[4]光绪二十五年(1899)，俞廉三对矿局资产清查，“挪垫官项及无息借款银三十万三千八百六两零，……均尚无款筹还。”^[23]光绪三十四年(1902)，湖南矿政调查局总理蒋德钧言：“自光绪二十二年抚部院奏设矿务总局，开采五金、煤炭各矿共三十余处，迄今十余年……惟常宁之水口山铅矿、新化之锡矿山锑矿、平江之黄金洞金矿三处著有成效，其余或水大，或矿苗不旺，先后停办。”^[24]可见，湖南近代煤矿业有一定发展，但受制于资本、技术等因素，难以形成具有影响力的近代煤企，甚至是被迫停办。

前文已述，盛宣怀与陈宝箴围绕矿师与机器问题所体现的认知差异不过是“湘煤济鄂”夭折的一表象，究其根本还是盛宣怀谋求实业扩张与陈宝箴所求利益间隐形的碰撞。盛宣怀接办汉阳铁厂在其兴办实业生涯中有着不同寻常的意义，这一背景下盛宣怀提出“湘煤济鄂”，可视为其实业扩张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湘煤满足汉厂需求是其觊觎的要点。陈宝箴则有着自己的利益考虑，他亟须改善湘省财政状况，主张集中力量办大事，即通过新设湖南矿务总局，垄断矿利，用以支持其各项新政。在盛宣怀与陈宝箴、张之洞围绕矿师、机器以及是否资本进入等问题的往来信函中，不难发现盛宣怀对湖南煤矿的觊觎及陈宝箴对他的警惕。

光绪二十三年(1897)十月二十八日，给黄遵宪的信函中，盛宣怀言：“小花石闻有肯招股之说，但集股必遣矿师勘估，……先派谭复生太守赴湘请示右帅与尊处。”^[20]次日，盛宣怀给陈宝箴函中言：“敬帅(谭继洵)之世兄谭复生太守，……愿任小花石之役。”^[20]由此来看，盛宣怀拟派谭嗣同赴湘，应非简单陪护勘测，而是与“招股”有关，即以谭嗣同为代表的盛宣怀势力主导小花石煤矿开采。光绪二十三年(1897)十二月初六日，曾任湖南矿务总局提调的张通典给盛宣怀去函可为“招股”之说一佐证。对于“湘煤济鄂”，张通典直言：“幸逢明公宏识远略，有意为敝省兴利。”闻听盛宣怀拟派谭嗣同赴湘，其言：“现复生未到，不知小花石是否能归商办？若此矿果归尊处经理，则湖南煤务公司已立，当由复生总办，通典请为其副。”^[4]盛宣怀对此作何答复，尚不曾见。然诉诸张通典之口，盛宣怀对湘矿之觊觎之意已明朗。光绪二十四年(1898)五月，因粤汉铁路湖南段勘测事宜，盛宣怀去函张之洞，其言：“湘矿不久必属英、法，可否归并总公司，亦借美款开办。余利湘得若干分，为练兵费，美得若干分，总公司得若干分，帮还湘路债。”^[13]是时，各国虽多觊觎矿权，但湘矿必属英法则不属实⁹。此间，“萍乡等处煤矿总局”已成立，盛宣怀尚有此言，更表明其对湘煤之野心。对此，张之洞则以：“惟铁路公司欲分矿利，恐湘人必不愿”^[16]答复，劝盛宣怀认识现实。同时，张之洞发电陈宝箴：“盛京堂宥电想已到，事体重大，尊意以为如何？祈明示。”^[16]陈宝箴并未直接回答张之洞，仅搪塞以“盛电矿事体大，诚如钧谕”^[25]。对于盛宣怀，陈宝箴则答以：“至养路之有无把握，此公司事，非能知也。湘绅借洋款之电，口头语耳，他何论焉。”^[13]轻描淡写地拒绝了盛宣怀的野心。

煤矿是陈宝箴兴湘的重点，湖南矿务总局成立之初，就确立：“先行开办煤矿，……当可岁获数十万，再次第举行各矿。”^[26]早前，盛宣怀曾提出“请以煤矿归商办，愿先入股三十万”，只不过尚未提及“湘煤济鄂”。^[26]陈宝箴以“一切俱由官办，自不必别招公司”^[14]为由，予以拒绝。可见，陈宝箴更看重湖南矿务总局对全省矿利的垄断。盛宣怀推荐谭嗣同入湘与张通典离职湖南矿局后力主盛宣怀介入湖南煤矿被拒，亦能反映陈宝箴的心思。盛宣怀举荐谭嗣同入湘，因其“在公赏鉴之中”^[20]。陈宝箴对谭嗣同确为赏识，并多次征召其赴湘参与新政。^[27]不过谭嗣同入湘后，并未如盛宣怀所请主持小花石煤矿。^[28]原因有二：其一，其为盛宣怀所举，陈宝箴对盛宣怀觊觎湘矿存有戒心；其二，谭嗣同主张商办矿业，同时反对“权与利皆归省局”，给与县（矿）局足够的权力。^[27]与陈宝箴办矿方针相左。事实上，光绪二十二年（1896）十月，谭嗣同曾专门前往湖南矿务总局，对湖南官办矿业进行批评，认为：“矿务办理不善，应行改革”，主张商办，以分总局之利，但遭到陈三立的拒绝，谭嗣同只得“废然而返”。^[26]光绪二十三年（1897）十一月初，谭嗣同充当盛宣怀之说客抵长沙，企图说服陈宝箴允洋人入湘勘测，并由盛宣怀主办湘煤。其后，谭嗣同多次与陈宝箴会面，言说盛宣怀商办湘煤之利。唐才常所述中，认为：“义宁然之”“义宁深韪其言”^[29]。不过，尚未发现陈宝箴对谭嗣同的回函。同年十一月十三日，谭嗣同拟与唐才常办理浏煤，“拟凭杏荪之力，运进机器，物色矿师”^[29]。陈宝箴是否允诺，未可知。盛宣怀极为上心此事，让浏煤开往铁厂卸载，但不久却以“天寒水浅，明年再议”为由，拒绝派洋矿师入浏阳。盛宣怀何以变卦，是否真如谭嗣同所言：“狡诈纤巧，不可捉摸。”^[30]其实，引盛宣怀办理浏煤应为谭、唐二人私人谋划，盛宣怀变卦是其对办理浏煤之事的察觉，并考虑陈宝箴对洋人入湘态度后的决定。张通典离职湖南矿局，是湖南矿务新政中派系斗争的结果。^[31]张通典在矿局期间，“力争宜商办”，被陈三立批为：“至其入湘，矿务一切为其主持，而迂缓多疑，未做事先杜弊。”^[26]其后，张通典强烈建议盛宣怀成立湖南煤务公司，意欲凭借盛宣怀的势力介入湖南煤矿。不过，陈宝箴“惟持重太甚，新法多不能放手耳”^[26]，且认为“遽集商股，弊窦殊多”。^[32]张通典认为借助盛宣怀的力量，“庶矿务局不致阻难，别生枝节耳”^[4]。不过是痴人说梦。

邝荣光离湘、洋人不能入湘，受制于湖南风气保守，实质也是陈宝箴维护湖南社会稳定的需要。起初，盛宣怀选择邝荣光前往湖南勘测，便是考虑到湖南民风保守，担心洋人入境，“恐与湘民骤难融洽”^[4]。其后，盛宣怀主张洋人入湘勘测，主要是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其并非地方大员，不肩负地方维稳之责，更关心的是湘煤能否开发，反映的是其商人的本性。陈宝箴则不然，其身作为湖南巡抚维持地方社会的稳定是其主要职责。是时湖南教案屡发，地方“民情汹汹，不能相安”^[14]。盛宣怀主张洋人入湘，极可能影响湖南地方稳定，自然不会为陈宝箴所接受。正如陈宝箴就勘测粤汉铁路湖南段时所言：“勘路猝用洋人，一人倡谣，千人之和之，一哄之后，……始基不慎，事必难为。”^[16]以洋人勘测煤矿亦如是。

盛宣怀对萍煤的掌控也是“湘煤济鄂”夭折的重要因素。盛宣怀看重湘煤，但从未放弃萍煤。其强调“湘煤济鄂”的同时，看到萍煤经营之弊病，强调萍煤亟须整顿。^[4]光绪二十二年（1896）五月，盛宣怀派遣马克斯在萍乡勘测，已经为铁厂主导开采做了准备。只不过受制萍乡士绅利益分割^[33]，一直在等待时机成熟。与此同时，盛宣怀与文廷式商议，由文氏家族的广泰福承包萍煤的采运。但广泰福未能如数交货，要求修改合同，且“局设南门文氏祀祠内”“各司事皆文氏之人”。^[4]同时，广泰福企图垄断承包，激发了与当地士绅矛盾。广泰福不能正常履行合同，贻误供给。光绪二十二年（1896）八月，盛宣怀令卢洪昶至萍乡对广泰福调查，但考虑萍乡特殊情况，仍允许其“勉力速办，以赎前愆”^[4]。同时，拟派卢洪昶赴萍另设官局，改广泰福垄断，官商分办，上栗由铁厂设局自办。官商分办很快引发文氏家族反对，在铁厂与广泰福签订《萍乡分办、上栗市铁厂独办章程四则》后不久，文廷钧反悔，导致章程难以执行。卢洪昶抵萍重建煤务局，与广泰福矛盾日渐增大，整顿计划以失败告终。不过盛宣怀始终坚持官商分办，包采自炼。同时，广泰福实力不足，亏损达一万数千两。不久，盛宣怀派遣张赞宸入萍整顿煤务局。光绪二十三年（1897）八月十九日，赖伦向盛宣怀报告萍煤质佳、成本低，盛宣怀对萍煤开始积极筹备。同年九月二十九日，张赞宸整顿萍乡煤务局基本稳定。与此同时，广泰福经营进一步恶化。九月十四日，铁厂已有收购广泰福之意。十一月十七日，铁厂兼并广泰福告一段落，进入资产清理阶段，盛宣怀彻底垄断萍煤开采权，铁厂煤炭来源问题告一段落。^[4]此际，恰是盛宣怀与陈宝箴之间的“僵持”期，“湘煤济鄂”夭折则在情理中。

四、晚清省际壁垒形成的内在机制

通过对“湘煤济鄂”缘起、实践、搁置以及夭折的梳理与分析，我们不难发现巡抚的利益与权力是晚清省际壁垒的重要因

素。其表明自太平军兴后，督抚在辖区内权力的扩张。不过，这种扩张并未逃离中央王朝的“赋权”。就“湘煤济鄂”而言，其虽被视为盛宣怀实业扩张中的一环，但同样也是甲午清政府主导第二轮开矿中的一个缩影。光绪二十一年(1895)，光绪皇帝颁布改革谕旨，开矿是主要政令之一。同时，朝廷命各省督抚结合地方情况，斟酌办理。^[34]次年(1896)正月三十日，光绪皇帝再次强调各省办矿的重要性：“若不将各省有矿可采之处，……以供国用，试问户部放款从何周转，外洋借款从何归偿？”^[32]“(矿务)全在地方大吏认真办理。”^[35]陈宝箴积极响应朝廷办矿号召，光绪二十二年(1896)正月，其会同署理湖广总督谭继洵奏请湖南设立矿务局。光绪皇帝朱批：“所奏甚是。该抚其悉心妥办，以观厥成。”^[14]可见，皇帝让督抚结合各省状况办理矿业，给督抚办矿中极大权力。不过，朝廷倡导开矿的同时，却无法对地方给予财政支持，也没有设立专管机构和出台相应的规章制度。各省矿政全视地方大员的态度、立场为转移。朝廷对各省办矿赋权及中央自身集权能力的不足，是省际壁垒形成的前提，是盛宣怀需多次与陈宝箴商议，并力争取得其允诺的原因所在。

中央赋权地方不足以解释鄂、赣两省能打破省际壁垒，而湖广总督统辖事权的湘、鄂两省反而难以打破省际壁垒。通过梳理“湘煤济鄂”，我们可知盛、陈二人的开矿理念差异以及利益不一，阻碍了湘、鄂两省矿业跨省联营。是时，湖南巡抚陈宝箴锐意变革，创办湖南矿务总局用以垄断湖南矿利。^[23]陈宝箴企图独揽矿利以实现维新变法之夙愿，给两省协同发展铸造了壁垒。因巡抚在辖区的权力及皇帝赋予督抚办矿的权力，盛宣怀不可能擅自施行“湘煤济鄂”，其拒绝谭嗣同办理浏阳煤矿正是其顾虑陈宝箴巡抚权力的表现。可见，督抚的利益及其作为对跨省联营能否顺利开展，具有决定性的作用。江西为何如此顺利，则与巡抚德寿有关。江西袁州、吉安、广信等处煤矿虽报请开采，但江西并没有类似湖南矿务总局的专门矿务机构。德寿并不像陈宝箴有变革之诉求。^[36]巡抚未集省内矿权，萍煤的开采落入地方士绅手中，以致盛宣怀实现萍煤与鄂铁联营，面临的障碍不过是地方家族势力，远不如地方督抚制造的壁垒难以逾越。同时，湖广总督张之洞因湘事难办，较少涉及湖南事务，也不利于湘、鄂两省“隔省”壁垒破除。^[37]

除了督抚办矿权力的“中央性”以及督抚个人所求利益外，地方利益群体的诉求也有着极大的关联。事实上，陈宝箴与湖南新旧官绅的利益诉求基本一致，即讲究湘事为湘人所有，如湖南矿务总局中“所用多本省绅士，故能与各分局联络一气，商民更能相安”^[14]。虽然未见盛宣怀与湖南士绅直面交锋，但陈宝箴拒绝洋人勘测，正是照顾多数湖南士绅政治上的保守主义。张之洞劝盛宣怀认清觊觎湘矿，必为湘人所不满，表明湘人具有较强的地方保护意识。这种意识在维新期间的“内湖行轮事件”中体现更为明显，1896年冬，湖南官绅筹议兴办内河轮船，湘人则以张之洞身为湖广总督偏袒湖北之利予以诘问，张之洞只能言：“倘湘人执意甚坚，尊意谓此中利益甚大，不欲中止，则尚有一变通办法。”^[16]张之洞妥协及湘人发展本省利源的背后，表明湖南士绅自我意识的觉醒，这种自我意识正是省际壁垒形成的重要因素。湘矿之利关乎湘省自身的维新运动，盛宣怀企图侵占湘人利益，不仅与陈宝箴的利益冲突，更是与湘绅利益冲突。可以说，在本省人兴办本省事务上，陈宝箴与湖南士绅有着共同的目标。士绅省域认同形成的省际壁垒影响深远，数年后，因湖南修筑铁路资金匮乏，张之洞拟粤省代修湘省铁路，遭到湘绅的极力抵制，认为粤商有“攘利之心”，张之洞不得不搁置粤商代修湘路一事。^[16]

综上，晚清工业化过程中省际壁垒的生成，应具有三个层面：其一，中央制度层面。“隔省”问题关乎清代国家治理问题，探讨“隔省”的阻碍问题，则必然需要理解清代“省”的权力来源及其范围大小。归根到底，专制王朝下，“省”的权力源自中央。晚清工业化过程中，“隔省”问题难以解决，正是因为中央赋权往往以“省”为单位，光绪号召各省督抚、将军办矿便是一佐证。中央王朝赋权，却缺乏足够的权力统筹各省，“隔省”壁垒则有了生存的土壤。其二，地方官员层面。官员作为政策的执行者，具有主观能动性。借助中央政府的赋权，地方督抚若有政治诉求，则会对外部力量的介入自己辖区具有排他性。其三，本地士绅层面。晚清“省”既是巡抚辖区，又沉淀辖区内人群的文化与心理认同，也就是本地士绅形成的自我意识共同体，即省域认同。民国以来，“以省人治省”的滥觞便源于晚清士绅省域意识的萌发。晚清时期，中央权力式微，士绅对各省的社会心理认同不断增强。经济层面表现为本省人经营本省利源，对外地商品或商人设置壁垒，甚至利用地方行政部门实行地方垄断。由此，中央对“省”的赋权是“省”获取权力的法理基础，中央式微则是“隔省”壁垒出现的必要条件。地方主政者与地方士绅则是互为利用，互为促进，只不过随着本地士绅省域意识的不断增强，士绅利益群体对省际壁垒的形成影响更大，督抚权力甚至沦为地方士绅维护自身权力的“代言人”。只不过“湘煤济鄂”中，陈宝箴与湘绅利益一致，继而“隔省”壁垒只表现为陈宝箴与盛宣怀之间的利益碰撞。不过，“隔省”壁垒也有效地抵制了强势商人或省份利用外资对弱势省份的侵入。国势日渐衰微的情况

下，外资势必包含巨大的政治风险，陈宝箴经营湘矿则又意义明显。

参考文献：

- [1]周晓,叶倩.会展业竞争力与省际贸易壁垒研究:基于中国省级数据的实证分析[J].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1):76-77.
- [2]顾廷龙,戴逸.李鸿章全集[M].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8:6,188.
- [3]朱寿朋.光绪朝东华录[M].北京:中华书局,1960:4490.
- [4]朱子恩,武曦,朱金元.汉冶萍公司:上[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344,212,79,79,79,79,83,169,750,169,169-170,784,785,811,258,868,872,883,725,726,726,169,82-83,115-116,827,930.
- [5]徐元基,季平子,武曦.盛宣怀档案资料:第5卷[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192,8,107.
- [6]林荣琴.清代湖南的矿业[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86-87.
- [7]盛康.皇朝经世文续编:卷五十七·户政29[M].光绪二十三年盛氏思补楼刻本.
- [8]王文韶,袁英光,胡逢祥.王文韶日记[M].北京:中华书局,1989:390,930,930.
- [9]刘锦棠.清朝续文献通考[M].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7995-7996.
- [10]湖南省志编纂委员会.湖南省志:第1卷[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149.
- [11]陈宝琛,世续.德宗景皇帝实录:第371卷[M].北京:中华书局,1987:859-860.
- [12]湖北省档案馆.汉冶萍公司档案史料选编:上册[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124.
- [13]盛宣怀,愚斋[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627,21-22,22.
- [14]汪叔子,张求会.陈宝箴集[M].北京:中华书局,2005:1704,1483,1480,1487,1488,1488,1489,1713,1729,1714,1583,1702,1362,97,102.
- [15]张之洞存来往电稿原件:第19函[A].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馆藏,甲182—392.
- [16]赵德馨.张之洞全集[M].武汉:武汉出版社,2008:1198-1199,7147,7283,7633,331,7516,68-70,287-288.
- [17]尹飞舟.湖南维新运动史料[M].长沙:岳麓书社,2013:190.
- [18]周震麟,刘宗向.宁乡县志:卷3·财用录[M].民国三十年木活字印本.

-
- [19]中国煤炭志编纂委员会.中国煤炭志:湖南卷[M].北京:煤炭工业出版社,1997:107,5.
- [20]北京大学历史系近代史教研室.盛宣怀未刊信稿[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12,15,79,47,48,48.
- [21]刘镇.湘矿据要[G]//杨世骥.辛亥革命前后湖南史事,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41.
- [22]陈吴萃修,姚炳奎.邵阳乡土志:卷4·物产[M].光绪三十三年刻本.
- [23]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光绪朝朱批奏折:第102辑[M].北京:中华书局,1996:36-38,157.
- [24]刘泱泱.湖南通史[M].长沙:湖南出版社,1994:376.
- [25]张之洞存各处来电:戊戌第3册[A].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馆藏,甲182—136.
- [26]上海图书馆.汪康年师友书札[M].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16:1640,1778,1778,444.
- [27]蔡尚思,方行.谭嗣同全集[M].北京:中华书局,1998:529-530,248-250.
- [28]湖南湘报馆.湖南分设制茶公司[J].湘报,1898(64):561.
- [29]政协长沙市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政协浏阳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谭嗣同研究资料汇编[J].内部刊印,1988:271,269.
- [30]李敖.谭嗣同全集[M].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16:306.
- [31]贾维.谭嗣同与盛宣怀[M].近代史研究,1999(1):107.
- [32]第一历史档案馆.光绪朝朱批奏折:第101辑[M].北京:中华书局,1996:1101,1087.
- [33]江西萍乡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萍乡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萍乡煤炭发展史略[J].内部刊印,1987:58-59.
- [34]张海荣.甲午战后改革大讨论考述[J].历史研究,2010(4):99-117.
- [35]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光绪宣统两朝上谕档:第23册[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366.
- [36]许全胜,柳岳梅.陈宝箴遗文[A]//上海图书馆历史文献中心.近代中国:第13辑.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248-249.
- [37]吴剑杰.张之洞:“湘事难办,天下所无”[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3:285-286.

注释:

1 选择“湘煤济鄂”作为晚清省际壁垒的个案研究,原因有三:其一,清代两湖地区各设巡抚,情形与隔省无异,“湘煤济

鄂”属资源跨省流动；其二，湖广总督“地控两省”，较之普通“隔省”，对理解晚清省际壁垒具有特殊性；其三，“湘煤济鄂”事件影响虽相对较小，但参与者多为晚清工业化的主要践行者，对其分析更能窥探省际壁垒对其他“隔省”之间经济协同发展的深远影响。

2 参见，贾维. 谭嗣同与盛宣怀[J]. 近代史研究，1999(1):101-114.

3 对于张之洞请求由盛宣怀商办汉阳铁厂，但被李鸿章婉拒。在给张之洞答复中，李鸿章写道：“盛道督办轮船、电线两事已属竭蹶不遑，倘能兼任铁政，固所欣愿，似不便在津遥领，致有废弛。”参见，朱子恩，武曦，朱金元. 汉冶萍公司：上[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42-43.

4 关于张之洞拟承包铁厂于洋人，学者周积明认为并非是张之洞的心血来潮，而是受制于中国官场算计洋人的思维模式，同时考虑以洋商打压华商。参见，周积明，徐超. 张(之洞)盛(宣怀)关系与晚清政局：以官办汉阳铁厂时期为探讨中心[J]. 河北学刊，2021(2):93-102.

5 光绪二十一年(1895)闰五月，有人弹劾盛宣怀：“津海关道盛宣怀，……屡次馈送李鸿章，数皆盈万，承办电线，干没巨款。”参见，陈宝琛，世续. 德宗景皇帝实录：第350卷[M]，北京：中华书局，1987:495-496.

6 有关甲午战后，盛宣怀接管汉阳铁厂，部分学者认为是盛宣怀的实业扩张的新布局。参见，朱泚. 投靠还是扩张？从甲午战后两湖灾赈看盛宣怀实业活动之新布局[J]. 近代史研究，2013(1). 周积明，徐超. 张(之洞)与盛(宣怀)关系与晚清政局[J]. 河北学刊，2021(2):93-102.

7 光绪二十三年五月初五日，盛宣怀在给陈宝箴的信函中曾是提及：“世兄负经世之学，缘慳，尚未获一聆丰采，他日到汉，已托爵棠介绍，当作一痛谭为快也。”参见，北京大学历史系近代史教研室. 盛宣怀未刊信稿[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10-12.

8 盛宣怀选择邝荣光而不选择吴仰曾应与二人归国后经历有关。邝荣光回国后，历充开平矿务局煤师，创办京西门头沟官煤窑，后又派充林西矿师总理，创办林西煤矿局事务，颇具盛名。吴仰曾在回国历经派办热河三山银矿，南京一带煤铜矿，派查浙江五金矿产。参见，李滔. 中华留学教育史录：1840-1949[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223-227.

9 茅海建认为，盛宣怀此说有可能根据熊希龄五月初二日致张之洞电中称：“英商毛根在北京，愿集资千万，承办湘矿”一语，其认为此议未获湖南当局及总理衙门的同意。参见，茅海建. 张之洞与陈宝箴及湖南维新运动[J]. 中华文史论丛，2011(3):256.